

人有靈魂嗎？有些人說：「當然有！」並且深信不疑。有些人則說：「那有靈魂！我從沒看過靈魂，我堅決不信這類幻想出來的東西！」另有一些人說：「可能有吧？但我看不見，不敢確定。」到底靈魂存在嗎？是所謂「信則有，不信則無」的東西嗎？近代醫學和科學的研究，給我們提供了更加清楚明確的答案。

心臟科醫生的研究

首先我們看羅林斯醫生 (Maurice S. Rawlings) 的論據。他是美國著名的心臟科權威，並根據自己多年的經驗寫了一本書，名為《死亡的背後》(Beyond Death's Door)。他在此書序言中寫道：「這本書中，列出各種死後生命的經歷，這些經歷不是選出來支持某種信仰或理念。不過，如果碰巧跟某種信仰或理念相同時，我可以肯定地告訴你，那的確是每一位經歷者真正的親身體驗。我個人也是從每一位親述者的經歷中，心中從『疑惑』到『有可能』而至『確信』。很多事情在沒有臨到我們時，尤其是這類看不到、摸不著的事情，我們會說那是騙局、無稽、不值得相信。然而，不管你信不信，書中所寫的每一個例子都是真真實實的。」

觸動他的第一件事是當他搶救一位病人時發生的。這病人在他的辦公室量血壓時，因心臟病發作而突然休克。心肺復甦、心律調節器均全然無效，心臟區完全阻塞了。最後只得使用前導器，

使心臟有規律地跳動，並克服阻塞。病人時而復甦，時而墜入死亡。

每當恢復心跳、呼吸時，病人就聲嘶力竭地尖叫：「我到過地獄啊！求你別再讓我回到那裡去！」見慣病人緊張情緒的羅林斯醫生在開始時並不在意，甚至對病人說：「那就繼續遊你的地獄去吧！」然而，病人極度驚恐，表情怪異，瞳孔擴張，渾身打顫，冷汗淋漓。這位醫生才相信病人處於從未經歷過的驚恐之中，於是快速地搶救這病人，並在病人的勉強下，一齊跪在地板上向耶穌基督祈禱。病人的情況終於穩定下來，過後被轉到別的醫院。

羅林斯回家後，抹去《聖經》上的灰塵，開始仔細閱讀，其中所描述的地獄果然真確和可怕（路十六 19-31）。那病人出院後，成了基督徒。這事件對羅林斯影響極大，他最終承認道：「以往死亡對於我來說，不過是行醫時常見的事情，人死如燈滅，無須為之憂慮。但現在我開始相信，死後畢竟是有生命的。」

《聖經》明確地宣告：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(來九 27)。為解開死後生命之謎，羅林斯醫生繼續認真地研讀《聖經》，努力收集病人自述的第一手資料。幾乎每個病人臨床死亡時，都曾「魂遊體外」，冷眼觀看醫生和護士搶救躺在床上自己軀體的經歷，也會見到早逝的親朋。有的到了美麗、光明之處，有的則到了幽暗、陰森之地。其他有關魂遊體外的例證，

都表明人並非只屬物質，還有更高的意識和心智層面，就是我們所謂的靈魂。

精神科醫生的研究

除了羅林斯醫生的研究，還有不少其他的醫生或科學家也做過類似的研究。芝加哥著名精神科醫生庫伯勒·羅絲 (Elisabeth Kübler-Ross) 花了十年時間，收集了幾百位臨終者所經歷的魂遊體外的經驗。她的資料引起醫學界的興趣和重視。在美國的加州大學 (University of California) 為此舉行「瀕死經驗」的討論大會，有過千名醫護人員前來聽醫生、科學家、並一些有此經驗的人講論。

基於有限的篇幅，就只列舉庫伯勒·羅絲所收集的一個例證，來說明靈魂的存在。一位中年人因心臟病發作，在急症室內被搶救。他經驗到自己從軀體中飄浮而出，向著一道光而去。他後來見證說，他感覺當時若與光更接近些，便不會再回到身體裡面。他感覺被光吸引，但同時又聽見自己孩子哭泣的聲音，他最後回到軀體中。他所聽見的聲音不可能由物質媒介傳遞的，因為急症室是禁止兒童進入的。

記者問道：「這光是什麼？」她回答：「這人所經驗的光乃是神。他乃是進到神的面前。我相信這是毫無疑問的。」

她之所以有興趣研究臨終病人的經驗，乃是

因為在這研究的 25 年前，她在瑞士還是一位年輕的醫生時，發現許多年邁的病人，臨終時有很快樂的面容，好像在與早已去世的親友交談一般。她知道這不能用幻覺來解釋，因為他們當時未受藥物的影響，神智又很清醒健全。所以她相信，他們每個人臨終時，都知有人在等待他們。面對這許多瀕死經驗或魂遊體外的供證，她不得不下一個結論說：「毫無疑問，我知道人死之後仍然存在，即身體死了，靈魂仍然活著。」她的理由既簡單又有力，她說：「因為沒有其他可以解釋人失去知覺，沒有一點生機，而又能正確地報告現場的情況。」

心理學家的研究

自從庫伯勒·羅絲作了靈魂研究的開路先鋒，美國各地的醫生和心理學家都分別用科學方式，去研究和分析魂遊體外這類現象。他們大都肯定了庫伯勒·羅絲的結論。其中一人便是穆迪 (Raymond A. Moody, Jr.)。穆迪先在西喬治亞大學 (University of West Georgia) 榮獲心理學博士學位，然後在 1976 年從喬治亞醫學院 (Medical College of Georgia) 取得醫學博士學位，並在喬治亞州立醫院工作多年。他在詳細比較過百位臨終病人的經驗後，歸納出以下幾點：

一、當魂遊體外後，穆迪所研究的病人說他們好像有一個與身體輪廓一樣的「靈體」，但不能和周圍的人交往。一位病人說他試圖將救護

人員的手推開，但這隻「靈手」在物質界卻起不了甚麼作用。

二、靈魂脫離肉體的牽制後，智力有顯著的增加。穆迪發現不少醫生都大惑不解，為何有些未接受過醫學訓練的病人，竟能詳細描述自己被宣佈死亡以後接受手術及起死回生的過程，毫釐不差。

三、許多魂遊體外的病人遇見一「發光體」，這發光體不但發光，還放射溫暖、慈愛及寬容。病人在遇見這發光體後，自己在世的整個人生就像放幻燈片一樣在眼前掠過，好像看自傳一樣。他們又覺得自己與這發光體之間有道明確的界限，似乎一越過了便不能回轉。

穆迪本身為無神論者，但他也不得不下結論說，這發光體是某一位人物，一些學者認為，對基督徒而言，此發光體可指主耶穌基督。

瀕死經驗的意義

既然靈性世界可以不因我們主觀的認同或否定而客觀地存在的，那麼我們能因眼看不見、手摸不到就否定神的存在嗎？如果靈性世界是真實的，那麼我們只看眼前物質世界的世界觀、方法論豈不應該修正和面對現實嗎？信仰基督是唯心還是唯物呢？它既不唯心，也不唯物，而是唯實。它同時承認靈性世界和物質世界這兩個客觀實體。唯心論純屬主觀，唯物論則有欠全面。

對死的認識與對生的態度是息息相關的！自殺的人以為死了便一了百了，讓死亡結束一切！無惡不作、為非作歹，或放縱情慾、只顧今生的人，常以為死了便一了百了，無從追究。然而，《聖經》已經告訴我們，以及現代科學研究已經證明了，人死後並不是一了百了，是還有審判的，正如《聖經》清楚的教導：**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**（來九 27）。

在聖潔公義的神面前接受審判，是一件何等可怕的事！神藉著《聖經》明確地告訴我們：**「惟有膽怯的、不信的、可憎的、殺人的、淫亂的、行邪術的、拜偶像的，和一切說謊話的，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；這是第二次的死。」**（啟廿一 8）。一切犯罪的都要被丟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，永遠受苦。

親愛的朋友，我們敢誇口自己從沒說過謊話嗎？若有說過的話，我們的結局亦一樣將在火湖裡永遠受苦。但感謝神，因**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**（約三 16）。

主耶穌基督已經為我們的罪，甘心被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完成代死贖罪的工作。我們若信靠和接受祂在十架所完成的救恩，我們的罪就獲得神的赦免，靈魂得以脫離火湖的永刑，並且得到神所賜的永生。感謝神，只要我們誠心實意地**「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。」**（羅十 9）。親愛的朋友，你寶貴的

靈魂已經得救了嗎？

（節錄自《家信》第 98 期 | 馬六甲福音堂出版 | 作者：燈臺）

福音聚會

（設英語、粵語、普通話翻譯）

歡迎出席福音聚會聽福音，認識主耶穌基督。

聚會時間：星期日 4:30pm 至 5:30pm

中、英主日學、聖經班

（設幼兒班、兒童班、成人班、長者班）

歡迎參加主日學、聖經班學習聖經。

課堂時間：星期日 11:15am 至 12:15pm



地址：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550-552 號

龍馬大廈 8 樓前座

電話：2771-1011

網址：<http://mongkokgospelhall.org.hk>



旺角福音堂



人有靈魂嗎？

